

臺北市政府人事處101年第16次處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年8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

地點：本處會議室

主席：韓處長

記錄：陳楓蓓

出席人員：黃新雛

許堯欽_{公假}

陳俊彥

蘇青雲

梁美蓮

林燕菲

劉欽釗

林清陽

陳俊男_{蘇英豪代}

楊智喬

邱瑛嬪

林昌明

甘秉芝

陳麗美

廖珮芝

列席人員：王淑安

壹、致贈臺北市桃源國民小學人事室劉主任惠芳退休紀念狀

處長勉言：

為感謝劉主任服務公職28年的付出與辛勞，本人代表本處致贈退休紀念狀，相信劉主任對於退休生活已有妥善的規劃，祝福其於退休之後，身體健康、順心如意。爾後希望本於愛護本處的立場，如果發現有待改進的事項，請不吝賜教，協助本處業務更加精進。

貳、致贈賀禮

致贈勞動檢查處人事室姜主任文娟榮獲 101 年選送優秀
公務人員出國進修紀念品

處長勉言：

勞動檢查處人事室姜主任文娟榮獲 101 年選送優秀公務人

員出國進修，預計於本(101)年9月1日至英國進修，查姜主任係台灣大學日本語學系畢業，雖是日本語學系畢業卻選擇至英國留學，已充分落實現今政府所積極推動之雙語化或3語化，姜主任於本處服務期間表現優秀，亦曾奉派支援花博，現今於勞動檢查處服務表現良好，本身條件優秀，擔任各項業務又盡心盡力，所以爭取到出國進修的機會，非常值得嘉許，並可供我人事同仁師法學習。

參、出國進修計畫報告

勞工局勞動檢查處人事室姜主任文娟報告出國進修計畫。

處長裁示：

只有自己下定決心、持續不斷努力，夢想最後終能實現。本人前於人事行政局服務期間，曾奉派至國外受訓，受訓期間長達半年，所以深切體會惟有在國外才能蒐集到第一手資料，同時增進英語能力，快速吸收資訊並增加新知，並從臺灣人躍身變成國際人，開拓國際視野。市長提出培育優秀人才出國進修想法，交由本處推展，本處擬訂出國進修計畫，係參考孫運璿獎學金的作法，一年補助公費100萬元，因為有市長支持本項計畫，使得本府同仁相較中央或其他機關，有更多的出國進修的機會，希望本處所屬人事同仁把握機會，踴躍爭取選送出國進修。

肆、報告101年8月1日第15次處務會議裁示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

處長裁示：

第七項，有關本處同仁任滿3年辦理職務調整一案，應先送陳主任秘書核閱後再上陳，因此，本案宜俟許主任秘書回國後再賡續處理。

伍、工作報告（略）

陸、處長指示

一、本府研考會魏主任委員在昨日市政會議表示，爾後請本處將各局處首長的人事異動，儘速通知1999話務中心，請任用科瞭解研考會的本意為何，俾據以妥善處理。

二、101年行政院人事主管會報轉達事項：

（一）黃人事長對於本年度擴大人事主管會報的出席率比往年高，表示肯定。

（二）本處榮獲100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第一名，以及101年公教人員「樂關懷·愛飛揚」二手物品捐贈活動第一名，黃人事長頒發獎牌並嘉勉本處的表現。

（三）人事行政總處黃人事長致詞重點摘要：

1、遵循行政院陳院長的要求，加強政府和諧、各機關的分工合作、照顧公務人員權利。

2、防汛期間，依規定程序宣布停班停課，請各主管機關遵循作業流程確實辦理。

3、貫徹廉能政府及人性管理。

4、中央及地方機關都要全力做好組織管理，執行重點

包含效率、人事管理，善待同仁及遵循人事法令。
另外配合組改，今年人事業務績效考核「實地查證」
暫停辦理。

- 5、有關人事人員獎勵部分，由於人事人員對自我過於嚴苛，希望不吝嗇給與所屬人員及時獎勵；單位主管握有人事權，如果真的愛護屬下，請及時提出獎勵建議，以資鼓勵。

柒、警察局人事業務簡報

捌、散會：上午10時20分。